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作为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研精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华研精机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20号）批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6.17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8,5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794.60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715.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12月1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1-11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依生产经营需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瓶坯智能成型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9,803.96	9,803.96
高速多腔模具扩产建设项目	10,987.14	10,987.1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719.56	6,719.56
补充流动资金	3,096.13	3,096.13
合 计	30,606.79	30,606.79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目前剩余部分闲置超募资金。为提高闲置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投资。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的超募资金。

（五）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现金管理有效期到期后，若存在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动顺延至相关理财产品赎回日。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产品实际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可能低于预期；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在上述额度内适时适量购入保本型理财产品，可能存在着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制定如下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业务监管、风险控制、核算管理和信息披露执行，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投资规模。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

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5、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经审议，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华研精机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吕德利

谢腾耀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